



收費細則

生效日期: 二〇一四年九月

此收費細則涵蓋原有版本,相關內容如有變動或取消, 本行將不作預先通知。

香港商東亞銀行有限公司The Bank of East Asia, Limited

台北分行Taipei Branch /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ffshore Banking Branch

台灣台北市敦化北路88號台北金融中心大樓10樓、10樓之3及11樓之3

電話:(886-2)81612888傳真:(886-2)87738808環球銀行財務電信:BEASTWTP

www.hkbea.com.tw

往來賬戶

支票存款（限新台幣）

1. 支票
 - a) 退票
 - i) 因戶口存款不足
 - ii) 其他原因(期票除外)
 - iii) 提示未到期票

2. 臨時透支收費
3. 臨時透支利息

活期存款賬戶

定期存款

條款及利率根據申請時情況釐定

匯款

匯票/信匯/電匯

匯入匯款

1. 匯票/信匯/電匯
2. 匯票/信匯/電匯
轉匯至台灣地區其他銀行
 - 兌換成新台幣
 - 原匯款幣別
3. 匯入款通知
4. 光票託收
5. 光票買入

匯出匯款

1. 電匯
 - 新台幣
 - 其他貨幣
2. 開立美金支票

跟單信用證

A) 出口單證

1. 信用狀通知
 - 正本

收費

新台幣 200.-
(新台幣 150.- 交付票交所)
註銷費 新台幣 150.-
(新台幣 112.- 交付票交所)
免費

面議
面議

免費

收費

新台幣 300.-

新台幣 800.- 另加

新台幣匯款手續費新台幣 30.-（新台幣兩百萬之內）
；每增加新台幣一百萬加收新台幣 10.-
原幣轉匯加收手續費新台幣 400.- 及電報費新台幣 400.-

免費

0.1%，最低新台幣 700.- 最高新台幣 1,200.-
另酌收郵資：亞洲國家- 新台幣 250.-

其他國家- 新台幣 400.-

0.1%，最低新台幣 700.- 最高新台幣 1,200.-
另酌收郵資及依各幣別掛牌利率加收 21 天利息

新台幣匯款手續費新台幣 30.-（新台幣兩百萬之內）
；每增加新台幣一百萬加收新台幣 10.-
其他貨幣匯款酌收手續費新台幣 400.- 及電報費新台幣 400.-

新台幣 400.-

新台幣 800.-

-修改	新台幣 400.-
-遺失補發	新台幣 200.-
-轉讓	
i)不換單	新台幣 1,000.-
ii)換單	一律 0.25 % , 最低新台幣 1,000.-
-保兌費	每季 0.25%, 最低新台幣 2,000.-
i)修改延長期限	每季 0.25%, 最低新台幣 400.-
ii)修改增加金額	每季 0.25%, 最低新台幣 400.-

高風險地區酌收較高費率

2.出口

-出口押匯	0.1%, 最低新台幣 800.-
-出口轉押匯(信用狀限制在其他銀行押匯)	0.2%, 最低新台幣 1,200.-
	郵電費
	亞洲地區-新台幣 250.-
	中東地區-新台幣 500.-
	其他地區-新台幣 400.-
	快遞費
	香港、澳門以及新加坡-新台幣 700.-
	歐美地區-新台幣 1,000.-
	中東地區-新台幣 1,200.-
	其他地區-新台幣 1,200.-
	台灣地區-新台幣 250.-
	求償費 NTD200.
	電報費新台幣 800.
-出口轉押匯 (信用狀限制在本行押匯)	0.08%, 最低新台幣 400.-
	郵電費新台幣 400.-
	付款手續費美元 40.-

B) 進口單證

-信用狀開狀(一般)	每季 0.25%,最低新台幣 800.- 全電新台幣 1,000.-
-信用狀修改(一般)	金額增加部份手續費 每季 0.25%,最低新台幣 400.-
	延長信用狀手續費 每季 0.25%,最低新台幣 400.-
	修改其他內容手續費 每件新台幣 400.-
	電報費新台幣 500.-
-承兌費	0.15%p.a.,最低美元 40.-
-瑕疵費	美元 50.-
-付款手續費	美元 40.-
-信用狀取消	電報費 新台幣 800.-
-國內信用狀開狀	新台幣 800.-
-擔保信用狀開狀	1% p.a.,最低 美元 30.- 電報費美元 50.-

-修改擔保信用狀

1% p.a.,最低 美元 20.- 電報費美元 50.-

備註:

信用證項下所有交易均須遵守國際商會最新版本的《跟單信用證統一規則》。

任何交易產生之銀行費用及其它支出均須由客戶支付，除非信用證或客戶特別指示中另有規定。

當信用證撤銷/到期/部分未使用/託收拒付時，已收取的費用不予退還。

每一筆分批付款或交貨皆視為一項獨立的交易而收取相關費用。

進口/出口託收

(任何貨幣)

跟單託收

收費

A) 出口

承兌交單

0.25%，最低新台幣 800.-

付款交單

0.25%，最低新台幣 800.-

-記帳

0.05%，最低新台幣 500

電報費:新台幣 800.-

B) 進口

-承兌交單

0.25%，最低新台幣 800.-

-付款交單

0.25%，最低新台幣 800.-

-記帳

0.05%，最低新台幣 500

電報費: 新台幣 800.-

郵電費與快遞費同跟單信用證-出口

備註:

所有託收條款均須遵守國際商會最新版本的《託收統一規則》。

在單據提交給付款人之前收到徹銷託收指示時，本行將按最低收費率收取手續費，否則，手續費將按未付單據標準處理。

客戶在本行進行任何一種託收委託，均視為接受上述條款。

其它銀行服務

電報費

新台幣 800.-